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N ENTERTAINMENT GROUP LIMITED

太陽娛樂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082)

- (I) 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表決結果;
(II) 開始按除權基準買賣股份;
及
(III) 寄發供股章程文件

股東特別大會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於通告內所載列的所有決議案已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開始按除權基準買賣股份

根據通函中的預期時間表，按連權基準買賣股份之最後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六日(星期四)，而股份將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七日(星期五)起以除權基準進行交易。

茲提述太陽娛樂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四日有關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所刊登之通函(「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其中包括供股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之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布，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五日(星期三)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於通告所載的所有建議決議案(「決議案」)均已獲本公司股東及獨立股東(視情況而定)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1,250,798,007 股。

根據 GEM 上市規則第 10.29(1)條，由於供股將導致已發行股份增加 50%以上，供股須待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通過決議案批准後方可作實，而任何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或（如無控股股東）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以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均須就有關批准供股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建議決議案放棄表決。

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i) 周先生為一名控股股東，持有 431,346,823 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 34.5%；及 (ii) 唐先生為執行董事，持有 287,549,682 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 23.0%，及與彼等任何一方的一致行動人士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並因此放棄就有關批准供股及抵銷安排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相關決議案投票。因此，有 531,901,502 股股份賦予獨立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亦無其他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須根據 GEM 上市規則第 17.47A 條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就決議案投票贊成。

值得注意的是，並無其他人士於通函中表明有意向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點票之監票人。

有關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 普通決議案 | | 票數 (概約%) | |
|-------|--|-----------------------|-----------|
| | | 贊成 | 贊成 |
| 1. | 批准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五(5)股股份獲配發四(4)股供股股份之基準按非包銷基準進行供股。 | 301,066,438 (100%) | 0 (0%) |
| 2. | 批准、確認及追認抵銷安排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倘董事認為認為實施抵銷安排不切實際或負擔過重，則授權董事將供股所得款項用於償還貸款。 | 301,066,438 (100%) | 0 (0%) |

附註：上述決議案全文載於通告內。

鑒於以上各項決議案均已獲得多於50%的贊成票，故此所有決議案已於正式獲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開始按除權基準買賣股份

根據通函中的預期時間表，按連權基準買賣股份之最後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六日(星期四)，而股份將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七日(星期五)起以除權基準進行交易。

寄發供股章程文件

待招股章程文件於香港公司註冊處登記後，預期 (i) 招股章程文件將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星期三)寄發予於記錄日期（即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八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合資格股東；及 (ii) 除外股東將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星期三)獲寄發供股章程以及致除外股東之函件以解釋彼等不獲准參與供股之情況，僅供彼等參考。

提醒符合條件的股東，接納供股股份的最後時限為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五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

有關買賣股份及／或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之風險警告

供股須待達成條件後，方可作實，有關條件包括（其中包括）聯交所批准未繳股款及繳足股款供股股份上市及買賣。請參閱本公佈「建議供股」一節項下「供股之條件」一段。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倘供股之條件未達成，供股將不會進行。

由本公佈日期起直至供股之所有條件達成當日之任何股份買賣，以及買賣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之任何股東將相應承擔供股可能不會成為無條件或可能不會進行之風險。擬買賣任何股份或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之任何股東或其他人士務請諮詢彼等之專業顧問。

待供股之條件達成及／或獲豁免（如適用）後，不論暫定配發之供股股份接納程度如何，供股將按非包銷基準進行。

承董事會命
太陽娛樂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唐才智

香港，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為唐才智先生(主席)和鍾楚霖先生(行政總裁)；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偉民先生，葉偉雄博士及蕭喜臨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 GEM 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一切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或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於其刊登日期起最少 7 日刊載於創業板網頁「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及本公司之網站 www.8082.com.hk 內。